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5月7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7日、2021年5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7月22日届满，现将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根据公司《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2021年7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1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7月23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家园5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户。具体详见2021年7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家园 5 号”持股计划分两批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该批股票将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解锁。

二、“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及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一）业绩考核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要求为“2022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 50%，出售第二批解锁时点的股票获得的资金归全体持有人所有。”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104,894,324,162.26 元，相比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 81.66%，“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

2、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按照绩效考核制度对持有人进行个人绩效评价并确定每期解锁股数。个人绩效评价包括五个等级：A、B+、B、C、D。员工当期实际解锁比例根据绩效等级、年度关键任务或工作表现等综合评价确定，综合评定后，其中考核结果为 A、B+、B 的持有人对应的解锁比例为 100%-70%，考核结果为 C 的持有人对应解锁比例为 50%，考核结果为 D 的持有人取消获授份额；同时若持有人对给公司带来重大经济、声誉损失的重大生产经营事故负有责任，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份额。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经公司“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认，“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已经

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个人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应用于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份额解锁。对于持有人因个人绩效考核原因未能解锁的当年度份额,管委会将收回上述份额并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处置。

综合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满足可解锁份额对应公司股票 700,875 股。

(二) 后续安排

公司“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股票锁定期将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已确定,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市场情况等择机对已解锁股份进行处置。在存续期内,“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三、“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终止和延长

(一) 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家园 5 号”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二) 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家园 5 号”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持股计划的终止和延长

1、“家园 5 号”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2、“家园 5 号”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届满之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家园 5 号”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3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家园 5 号”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